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

###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方仁德先生（「方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方先生，41歲，現為肇豐集團有限公司（「肇豐」）及其多家聯屬公司之董事。彼加入肇豐之前，曾於美國投資銀行Donaldson & Jenrette工作。方先生於1995年獲得麻省理工學院理學學士學位。

方先生為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聯營公司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副主席兼董事。除上文所述者外，方先生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方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方鏗先生之兒子。除上文所述者外，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方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方先生獲委任之年期為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退任及重選連任。彼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並可就其服務收取由董事會不時釐定之袍金。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資料須予披露，方先生並無涉及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條文規定而須予披露之事宜，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歡迎方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紹基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方鏗先生，*GBS*，太平紳士、李國偉先生及梁子權先生；非執行董事方仁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北俊議員，*GBS*，太平紳士、朱知偉先生及劉源新先生。